

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增加喷漆房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4 号）、第二十四号主席令（2018 年 12 月 29 号）的要求，2019 年 6 月 6 日，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主持召开了“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增加喷漆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5 人，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位于无锡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63 号，租用无锡扬名私营经济园自建厂房进行生产。该公司现有项目“年产卸车机 13 台、堆料机 6 台、取料机 3 台”已通过项目环保竣工验收。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和满足环保要求，该公司对现有项目进行技改，增加一座喷漆房，淘汰部分老旧机加工设备及增加相应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及规模保持不变，仍为年产卸车机 13 台、堆料机 6 台、取料机 3 台。

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9 年 4 月 9 日通过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梁行审投许[2019]66 号）。于 2019 年 5 月开始生产调试。2019 年 5 月 5 日~6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7.6%。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范围、内容一致（包括“以新带老”，根据环评报告，为全厂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生产设备变化：实际建设中购置的生产设备与环评申报数量相比，CO₂ 气体保焊机减少 2 台、普通车床减少 1 台，根据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中的内容，此变化不属于变动范畴。

环评报告遗漏。环评报告中未申报“废乳化液”，实际生产中，该公司已申报机加工工序，使用各类床；另外，原辅材料消耗表中已申报有“切削液”。因此该公司产生废乳化液（即废切削液），此为环评报告遗漏。该公司废乳化液已委托无锡丰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根据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中的内容，此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核对，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批复要求均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该公司已实施“雨污分流”。该公司喷枪清洗废水回用于调漆，不外排，生产中无其它生产废水产生，只有生活污水通过厂区污水接管口接入芦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管网无清下水排放。厂区只有 1 个污水接管口和 1 个雨水接管口。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生产废气来源于：喷漆工序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物以“颗粒物、VOCs”计。调漆、自然晾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物以“VOCs”计。以上工序均在移动式封闭的喷漆房内进行，废气经收集后，由“漆雾过滤装置+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15 米高 FQ-01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来自：喷漆房未完全收集的废气，污染物以“颗粒物、VOCs”计；焊接工序产生焊接烟尘，其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尾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污染物以“颗粒物”计。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钻床、车床、剪板机、铣床、数显铣镗床、磨床、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该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废乳化液委托无锡丰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油漆桶、废漆渣、废活性炭、废过滤纸和过滤袋、废含漆手套，均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含挥发性物质的废物需密闭）。

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钢、废焊条由物资部门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其他有关情况

“以新带老”内容，现有项目焊接烟尘未收集处理，通过本项目建设，已将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尾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周边 100 米范围内，未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厂区废气排放口、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噪声源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 1997）122 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出具的《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增加喷漆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该公司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

该公司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表面涂装”中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颗粒物厂界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厂界浓度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 “其它行业”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4、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表明：该公司水、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和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本项目的水、气、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无锡市中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6/6

